

FAMOUS POETRY COLLECTION

名诗珍藏系列



СЕРГЕЙ ЕСЕНИН

叶赛宁诗歌精选

[苏] 叶赛宁 ◎ 著 刘湛秋 ◎ 编

сергей есенин

山西出版集团
北岳文艺出版社

FAMOUS POETRY COLLECTION

名诗珍藏系列

YE SAI NING
SHI GE JING XUAN

叶赛宁诗歌精选

[苏] 叶赛宁 ◎ 著 刘湛秋 ◎ 编

山西出版集团
北岳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叶赛宁诗歌精选/(苏)叶赛宁著;刘湛秋编. —
2版. —太原:北岳文艺出版社,2010.1
(名诗珍藏系列)
ISBN 978-7-5378-2071-4

I. ①叶… II. ①叶… ②刘… III. ①诗歌—作品集
—苏联—现代 IV. ①I512.2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239284号

叶赛宁诗歌精选

著 者 (苏)叶赛宁

编 者 刘湛秋

责任编辑 赵晋山

封面设计 书心瞬息

出版发行 山西出版集团·北岳文艺出版社

地 址 山西省太原市并州南路57号

邮 编 030012

电 话 0351-5628696 5628697(发行中心)

0351-5628688(总编办公室)

传 真 0351-5628680

网 址 <http://www.bywy.com>

E-mail bywycbs@163.com

印刷装订 山西雅美德印业有限公司

开 本 640×960mm 1/16

字 数 232千字

印 张 19.5

印 数 1-5000册

版 次 2010年1月第2版

版 次 2010年3月太原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378-2071-4

定 价 33.80元

从大自然中流出的爱的旋律（代序）

——叶赛宁和他的诗漫笔

当我们想起叶赛宁，眼前会出现一个金色卷发、蓝眼睛的漂亮青年。他站在长满野花的寥廓的草场上，迎着北方的带着苦艾气息的风，傍依秀丽的白桦，亲切温柔然而又略带忧郁地注视着眼前的大自然。于是，欢快明丽的歌，深沉爱恋的歌，彷徨期待的歌，含怨诉哀的歌，像流不尽的小溪，像蓝色的雨点，湿润着这片富饶而又贫瘠的俄罗斯土地。

几乎没有人否认，叶赛宁的诗充满了奇异的魅力。世界各国的读者都接受他。他的诗迷住了男女老少各种肤色的人。

和历史上大多数优秀诗人的遭遇一样，他在生前和死后既受到赞颂，也受到批评，甚至恶意的攻击。可是，无论毁誉，谁都无法否认他的诗的力量。时间的水已经流过去了六十年来，他所描写的环境和整个人类的生活都有了相当大的变化，但他的诗的芳香并没有减退，甚至像陈年的窖酒，越发香醇了。

叶赛宁是那样善于抒情，那样倾心于自然，那样强烈的爱，甚至使高尔基不得不这样赞叹，叶赛宁与其说是人，不如说是“大自然专门为了写诗，为了表达那绵绵不绝的‘田野的哀愁’，为了表达对世间所有动物的爱而创造的一个器官”。

这句话说得多么形象而深刻啊！

叶赛宁是热爱农村的，爱得深沉，炽烈，固执，甚至在他经历城市生活十年以后，甚至在他和美国舞蹈家邓肯结婚去欧美旅行被五花八门的都会色彩和音响包围后，依然不能排除对俄罗斯农村的依恋，割不断对田野的深情。正是这种固执的爱，使他的



诗在表现农村风貌方面闪出了异样的光彩，充满了攫取人灵魂的力量。

他在《明天早点叫醒我……》一诗中写出自己即将成为一个大诗人的幻想时，使我们不禁想起李白的“仰天大笑出门去，我辈岂是蓬蒿人”的豪爽与踌躇满志。但叶赛宁究竟是另一种类型的诗人，仍旧略带忧郁的温柔，回到这块家乡土地。他的诗结尾却变成这样：“你的棕黄色奶牛的乳汁，将流进我编写的歌曲。”这正是叶赛宁抒情诗构成的典型写照。

在他十年左右的创作生涯中，农村生活是他写不尽的主题。我们只消看看他的抒情诗的开题，便仿佛看到俄罗斯农村的生活和景色了。从他最早的几首《已经是夜晚，露珠……》、《朝霞在湖上织成鲜红的锦缎……》，到他诀别世界前不久写的《丛林，草原和遥远的他乡……》、《你呀，我光秃的枫树……》都贯穿着为大自然讴歌的主旋律。尽管他的调子由明丽转为深沉，由欢快转为忧郁，但主题歌没有变，就是绵绵不绝的对农村和大自然的眷恋。

他的整个心灵中浸透了农民的气质，农民的爱好和农民的喜怒哀乐。他确实是个农民。诗人勃洛克初次见到叶赛宁时便在记事版上写下这样几句：“梁赞省农民，十九岁，诗清新干净，语言丰富，有力。1915年3月15日来找我。”不久，勃洛克把叶赛宁引荐给刊物编撰人穆拉雪夫，写的条子是：“介绍给你一个天才的农民诗人。”而另一个诗人郭罗杰兹基回忆初见叶赛宁时也留下这个印象：“他戴着乡村式的领巾，带来了一些诗。从第一行我就清楚了，什么样的欢乐进入了俄罗斯的诗歌。”

完全可以想象，在20世纪俄国初期，整个诗歌走向沙龙式的颓废主义之中，叶赛宁以他的散发着稠李树气息的诗篇，以“棕红色的月牙像马驹，驾驶着我们的雪橇”（《田野收割了，树林光秃秃》），“竹篱上挂着水杨梅，家酿的啤酒喷发着温馨”（《竹篱上挂着水杨梅》），“辛香味的绿痕”，“缎子般的花穗”（《稠李树》），“漆黑如煤的眼睛，像黑色的醋栗果，在马蹄形的双眉下闪耀”（《罗斯》），“两个月亮摇晃着两只角”（《梦幻》）这些色彩绚丽、想象奇特、生活气息浓郁的诗句，给旧俄诗歌沙龙吹来怎样一股强劲有力的清新之风，而这种新鲜感并没有随岁月而褪色，其秘密就在于对农村的深爱，因而能写出别人所不能



写出的诗句。

叶赛宁的农民式的固执是惊人的。他对十月革命同样怀着农民的热情去接受。诗人自己说：“在革命年代里我全心全意站在十月革命这一边，但却是按照自己的理解，带着农民的倾向。”他甚至说他一切都可以交给革命，就“不交出心爱的诗”。其实，他写过不少歌颂革命和列宁本人的诗，他不是以他的诗来背离革命，不是的。他之所以说不交出他的诗，是他对农民，对乡村生活爱得太深了，他不愿任何东西再去侵占他已完全交给了农村的那一颗温柔而破碎了的心。

不幸的是，农民作为一个小生产者，和他的整个阶级一样，注定是要走向没落的。他们是矛盾重重的。一方面，他们因为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美好的田园诗式的生活而欢快、幸福；另一方面，也因经常的天灾人祸而悲伤、哀怨，更由于工业发展的冲击面临小生产的瓦解没落而绝望。叶赛宁的诗中自然反映了这种情绪；所以我们在欢快中看到忧郁，在意气风发中看到徘徊愁苦。这种矛盾是农民的矛盾，也是作为农民诗人叶赛宁的矛盾。他的早期的诗与后期的诗在调子上的这种差别，比较典型地反映了小农经济经历变革时的种种复杂的心绪。

尽管叶赛宁从理智上是看出这种小农经济是不能持久的，他甚至在《不舒适的如水的月色……》一诗中这样喊道：

耕田度日的俄罗斯啊！够了，
再不能让木犁拽住你在田野上跑啦！
都看够你的贫穷了，知道吗？
都在难受啊，甚至白杨和白桦……

于是诗人满怀深情地希望“看到贫穷落后的罗斯，能变成钢铁的强国”，“啊，说什么我也不愿再去听——那木轮车吱吱呀呀的歌声”。但是他在感情上却一直未能摆脱那种保守狭隘、囿于个体田园生活那种农民的气质。“我的父亲是农民，瞧吧，我还是农民的子孙。”（《丛林，草原和遥远的他乡……》）正如他在1923年致友人马利英哥夫的诗中所写“我是乡村最后一个诗人”，诗里既有对“钢铁的客人”的欢迎，也有对“年老的主人”的忧伤。他处在难以解脱的矛盾之中。

事实是，从农民的广阔前途，从大生产现代化科学给农业带来的繁荣，从集体化给农民展现的美好远景，他不能说是农村的最后一个诗人；讴歌新农村、讴歌大自然焕发出了千千万万后来者诗人的创作活力，但是作为小生产的个体农民来说，作为一个对小生产的田园诗抱有特殊感情的诗人来说，叶赛宁唱的既是早年的欢歌，又是没落的挽歌。

这种矛盾的深化，也就必然构成了叶赛宁个人和他的诗的悲剧。

三

毫无疑问，在表现小农经济的乡村生活方面，叶赛宁不是第一个诗人，也不是最后一个诗人，但他以自己独有的旋律，奏出的明丽的悲哀的歌，却与众不同。这种奇特的艺术魅力是怎样产生的呢？

文艺，从一个社会来说，要百花齐放，但对某个艺术家本人来说，只能是其中的一朵花，只能有它自己的姿态、风情，散发着自己殊异的香气。

叶赛宁的诗是真诚的，充满自己内心全部感情的。他似乎并不是在做诗，而是在写自己，写自己的眼睛所看到的景色，写自己的耳朵所听到的声音，写自己的思维所感受到的事物。他曾经这样自白：

我的诗啊，
你平静地去叙述
我的生活吧！

确实，没办法把他的诗和他的生活分开。他的诗反映了他自己对生活的理解，带有强烈的个性的色彩。他几乎在每首诗中都迫不及待地抒发自己的感情。在《罗斯》、《早安》、《乌云在林中织好了花边》、《我、沿着初雪漫步》、《蓝色的五月，泛红的温馨》、《雪堆在崩裂，嘎嘎作响》这些优美的抒情诗中，绝不仅是对俄罗斯乡村生活及景色的描写，而是寄托了他的爱恋与怨恨。当他的感情欢快时，雪景也招人喜爱，相反，当他感情低落时，雪就变得可怕了。就是那首有名的《竹篱上挂着水杨梅……》可



以说是一幅俄罗斯农村集市的风俗画，也并非纯客观的描绘，而是起伏了诗人自己的感情波澜。而到诗的结尾处诗人迫不及待地进入画中：

啊，罗斯，是你把女人装束的艳红，
扔遍了大街小巷，那样的好看；
但愿我对她们倾心的一瞥，
不会受到你的古板祈祷的审判。

因此，读叶赛宁的诗，有一种明显的感觉：就是诗人不是在教训你，不是在表演什么给你看，也不是在做诗，而是平等地和你谈心，是诗人自己在感情和思想的海洋里浮游。这样，读者也自然地跟进去了。这种艺术感染力不是外加的，而是自然托出的。

叶赛宁的真诚在于他不掩饰自己的感情，敢于暴露自己的缺点，他在许多诗中写到自己的感伤，写自己的胡闹，甚至绝望。他在《我从来没有这般疲倦过……》一诗中无情地解剖了自己，批判了自己。他回顾以往，甚至写出了“蛆虫侵蚀了我的眼睛，像两片蓝色的落叶”，但更多的是对田野、对枫树以及麻雀和乌鸦的怀恋，诗的结尾是这样：

在遥远的春天我向它们呼叫：
“在蓝色的颤抖中，亲爱的小鸟，
去告诉父老，说我已不再堕落，
愿那风儿现在开始
拦腰拍打田腰上的裸麦。”

写得那么深刻而又勇敢！这不是绝望，而是新生，是前进的呼唤。

叶赛宁这种真诚的表现使他的诗具有自然、真切的感情，直率的性格和平易近人的风度，正是这样，打动了读者的心。

当然，诗人在自我表现中不可能纯自然主义的描绘，“自我表现”也要经过客观的筛子，经过时代的棱镜的折光。叶赛宁的“自我表现”不是脱离人民的孤芳自赏，是和广大读者群众有共



鸣之处的。那种感情的支柱就是叶赛宁诗中所表现出的那种对大自然、对农村生活、对普通农民的一股遏止不住的爱。“世界上只要有人群的地方，爱情的歌就会反复地歌唱。”（《亲爱的一双小手像对天鹅……》）叶赛宁的“自我表现”也就是这种爱的“自我表现”。《冬天在唱歌——在哀号……》流露出对青春这个“美人儿”的梦幻，是何等令人神往。《车夫》中所表现的农村青年男女明朗而大胆的爱恋，多么自然。“太阳的犁铧切开蔚蓝的水，望一眼河上也叫人心醉。”（《秋高气爽多么好……》）诗人到处在撒播爱的种子，像组诗《波斯曲》不仅是写了男女的爱情，而且是倾泄了对家乡、泥土、河流的爱。1924年到1925年，诗人一口气写了一百多首抒情诗，他说：“我的抒情诗只靠一个巨大的爱情的生活，这就是对祖国的爱情。对祖国的深情是我创作中的基本的东西。”

在俄罗斯的语言中，祖国和故乡是一个词。他的诗歌里不断重复对祖国、家乡怀恋、赞美的主题，这构成了他诗歌的生命。因此，他笔下的人物都是善良的，富有同情心的，简朴而道德的。他的母亲在诗中被写成一代俄罗斯农村劳动妇女的形象，他诗中的少女温柔娴静，闪着太阳的明朗的风情。甚至在他笔下的动物，像狗、奶牛、麻雀都是诗人喜欢的，因为诗人在它们身上同样倾注了爱怜之情。诗《狗的歌》描写了一只母狗因为七只小崽被主人溺死而奔跑哀号的故事，写得那样凄婉动人，充满人性，以至于高尔基在国外听完叶赛宁朗诵后，禁不住地哭了。《奶牛》也表现了同样的主题，后来，高尔基说：“除叶赛宁外，没有一个人怀着那样真挚的爱去写动物的。”

深沉的爱，高度的同情心，对自己的真诚坦率，在叶赛宁的诗和读者中间搭成了一座坚固的桥梁。

四

叶赛宁的诗是美的。这是一种朴素的美，柔和的美，深邃的内在的美，细腻的美。它像小提琴奏出如水的旋律，又像月夜的短笛，引入幽深的梦境，也像在蓝盘子的天空下，太阳掀起明丽而柔美的幻想。

这种美首先来自浓郁饱满的生活气息。艺术是生活的镜子，在艺术中生活的质感越强，越饱满厚实，也就越能呈现美感。叶



赛宁的抒情诗无论在整个构思还是形象的提取都是来自普通的常人的生活。像《干旱使庄稼地荒芜了……》抒写农村干旱、农民求雨的景象，写得那么实在，那么酣畅，使人不仅感到农民去祈祷的神情，而且那种焦急与将下雨的喜悦简直扑面而来：“欢快的小雀儿婉转啼鸣，神父从掌心里洒下水珠，叽叽喳喳的喜鹊像媒婆，声声念叨着雨的贵客。”当最后可能要下雨时，那种浓笔的描绘使人如闻其声：

乌云像马拉着雪橇

马套上进击着火焰……变青了，抖颤了，

于是小伙子都跑到草地上狂呼：

“雨啊，雨啊，快浇灌我们的裸麦吧！”

读这种句子，喜悦与奔放所带来的美感是难以抑制的。

叶赛宁的观察力很敏锐，很细腻。像《在农舍》一诗的开头：

松软的烤饼散发着香味，

成桶的克瓦斯^①摆在门坎边，

在那锈蚀了的小铁炉上，

一只只蟑螂正在往细缝里钻。

寥寥四句，典型的俄罗斯农家历历在目。蟑螂往缝里钻这一特定的描写不仅没破坏农村的田园风光，反而给人带来美感。这就是艺术真实所产生的魅力。这也是叶赛宁长期在农村生活、观察生活入微的结果。

叶赛宁不满三岁时就因父母离异而被寄养在外祖父家，生活在野花杂草和歌曲祷词的氛围中。他家附近有美丽的米歇拉森林，远处可以看见奥卡河。那种广阔平静的美伴随着诗人的童年和少年，而且一直到他生命的最后。叶赛宁曾回忆说：“夜间月亮平静地浮在水中。当马在饮水时，我感觉好像马在喝月亮似的。当我看到月亮又从马嘴里滑出来，真高兴得要命。”因此，

① 俄国用面包或水果发酵制成的一种清凉饮料。



我们不难理解，为什么在叶赛宁的诗里具有那种迷人的魅力，那是来自生活本身和入微的洞察啊！对于一个诗人来说，只有他写自己熟悉的事物，才会产生美；否则，他就要弄虚作假，而虚假，不可能是美的。

叶赛宁即使写哀愁，写悲伤，也写进美，透出淡淡的凄丽的色彩。

小茅屋东倒西斜，

星星点点几户人家，

屋顶映在朝霞里，

像是铺路的束柴。

麦草下的椽木，

被岁月刨得又平又光，

风还把太阳的光点，

抹到暗蓝色的霉点上。

……

这里写的俄罗斯农村革命前的衰败，是“我的被扔弃了的乡土……”。这种诗美反衬出生活的凄凉。无论是整个构思还是景色描绘，没有农村生活的积累是不可能产生的。还有《来，吻我吧，吻吧……》、《你是我的家园，我的家园……》都是写哀伤的别具一格的优秀的抒情诗。

这里附带说一下，叶赛宁有不少诗写了哀伤的情绪。谁也不能去否认叶赛宁式的忧郁。这种气质几乎贯穿了他创作的一生。即使他早年写的《罗斯》中也有这样的句子：

啊，我的田野，可爱的犁沟，

你们在自己的悲伤中越发动人。

当然，我们现在一般说来不倾向于写悲伤忧郁，但既然人生中有快乐，也有痛苦，在诗中也可以表现这两种情绪。作家爱伦堡在《人·岁月·生活》一书中回忆叶赛宁时说，年轻人高兴的时候，想不到读诗，他们玩、打球，找姑娘，只有愁闷的时候才



想读诗，这时叶赛宁就来搭救他们了。他这种分析是不够准确的，人们不只悲哀的时候才读诗，而叶赛宁也写有明快欢乐的诗。但从某种意义上说，叶赛宁的忧郁攫取了相当多的读者。不过如果以为读了感伤的诗就必然感伤，读了一首死亡的诗就马上自杀那就未免太可笑，也太神经衰弱了吧！

其次，叶赛宁抒情诗的美是他在诗中创造了一个美的意境。关于意境，在我国古典诗论中有多种解释。我的看法，意境就是所谓情景交融，是内容与形象的贴切，是作家的思想和他所表现的事物完整和谐的统一。

读叶赛宁的诗，有一种明显感觉，就是很快能把你的感情带进去，进入诗人所描绘的境界。他很少平铺直叙，很少单纯诉诸理念。他总是通过一个精巧的构思以某种形象或某种感情引人入胜，打动读者的心。

《初雪》是描绘农村大雪风光的，但不是静止的描绘，诗一开头就把驾雪橇飞驰和宁静的田野构成鲜明对照，接着诗人把读者带入雪的原野和森林的幻想境界。

森林被隐身人施了魔力，
在梦的神话中打盹，
松树如同扎上了
白色的三角头巾。

活像一个老太婆
弯着腰，拄着拐棍。
而在松树的顶端
啄木鸟笃笃地啄着树身。

然后又转入开阔的“马车飞奔，大地空旷，马蹄扬雪，马颈挂霜”那种场面，使人似乎也有驾上雪橇的动感。开朗、寥廓、幻想、奔驰，构成了一种完整的境界和效果。而这首诗才十六行，写得干净利落。《波斯曲》是叶赛宁后期写的一组很有名的抒情诗篇，但每一首都有不同的角度，都有新奇的构思，都创造了一种境界，即使是宣叙式的，也不是干巴巴的说理。《田野收割了，树林光秃秃……》只有十二行，感情和形象揉合在一起，简



直就是一幅木刻画。像《我沿着初雪漫步……》、《稠李树》、《在山那边，在黄色的深谷那边……》都是难得的意境完美的抒情诗。动和静，情和景，思想和形象都配合得自然，和谐，协调。

第三，这种美是由美丽清新的语言和诗句的高度的音乐感而构成的。叶赛宁的诗没有陈词滥调，他虽然喜欢普希金、莱蒙托夫、尼基金、柯尔卓夫这些优秀的抒情诗人，继承了他们写实的传统，但他绝少模仿，而是努力创造。他的语言既俏丽又朴素，既刚健又清新，既形象又平易。他的语言色彩鲜明，饱含着泥土的气息和野花的香味。

苦艾散着绵绵不断的气息，

稠李树披着白斗篷像正在做梦。

——《蔚蓝的五月，泛红的温馨……》

啊，你月光的爪子，像提桶水，

快把我的忧郁提上天空。

——《风啊，卷着雪粉的风……》

接吻是红蔷薇的抖动，

花瓣溶化在嘴唇边。

——《我今天去问金币商……》

啊，森林的郁郁葱葱的浑浊，

啊，白雪覆盖的原野的惬意！

多想在柳树的枝杈上，

也嫁接上我的两只手臂。

——《我沿着初雪漫步……》

应该说，读叶赛宁的诗是一种美的艺术享受。那种富有节奏性的柔和而美丽的语言即使在你掩卷后，仍响在你的耳底。

五

在艺术道路上叶赛宁一直在孜孜不倦地进行着各种新的探索。在形式上他试用过民谣体，也用过楼梯式，但他更经常用的还是有规律的自由体。不过，他不习惯受格律的束缚，他更多的是让内容、让感情去寻找自己的形式。他的抒情诗绝大部分是无



题的。他不是从题目出发，这对我们诗创作中某些“主题先行”、“按题填诗”该是个有意义的“引进”吧！这种“无题”诗并非没有主题，也不是缺乏中心思想，作者宁肯不起题目，但它更多的是一种形象和感情，是一个特定题目不好概括的。这样，他就容易摆脱理念的束缚，更多地诉诸形象。有时读完他的一首诗，一时回答不出该诗的中心思想，但已经受感染了，产生了某种情绪，这就是诗所起到的效果。当然，如果你仔细进行逻辑的分析，这些抒情诗有它自己的主题，也能起适当的题目。

我们都承认，文学艺术是进行形象思维的，离开形象，艺术本身就失去了存在的意义。叶赛宁在他短短的创作生涯中，对形象的追求与探索是下了相当工夫的。这里想着重谈谈他的意象派的问题。

十月革命后，叶赛宁的诗创作在社会内容方面有了新的突破，但他并未放弃艺术的追求。1919年他和克留耶夫、马利英哥夫等创办了一个意象派团体。关于叶赛宁和意象派同关于马雅可夫斯基和未来派一样，在苏联是颇受非难的。卢那察尔斯基曾批评意象派的诗集，说这些书“对人类、对现代俄国都是一种有害的侮辱”。卢当时是意识形态工作方面的领导人，他这样断定后，自然使意象派作为百分之百颓废派而结束了它在艺术上存在的价值。

如果认真考察一下意象派的兴起和发展，情况要复杂得多，绝不是简单粗暴的否定所能结束的。意象派是一次大战前在英国兴起的诗歌运动，而追求诗歌语言的革新，追求更富有形象的表现，对于后期浪漫主义感情浮泛，陈词滥调来说是一种突破。其实英美意象派代表人物庞德、艾略特是企图摆脱当时诗坛的沉寂而寻求一种新的手法，他们在某些方面是从中国古典诗歌尤其是唐诗中得到启示。这种意象主义不过是文学上的一种流派，或者是一种尝试，不应当冠以资产阶级颓废主义的。叶赛宁早期诗歌中就具有鲜明的形象性。他进一步追求意象以加强他诗歌的魅力，是不难理解的。

至于叶赛宁他们这些青年诗人组成的意象派，也确有过激之处，如在宣言文章中喊叫：“让感情见鬼去吧！”“诗歌的唯一材料就是形象。”但渐渐地也分成了两派。一派以马利英哥夫为首坚持形象就是目的，而叶赛宁则认为形象是手段。要叶赛宁离开

“感情”，这怎么可能呢！

有趣的是，叶赛宁和美国名舞蹈家邓肯在这方面也有相当一致之处。（邓肯 1921 年夏应苏联邀请来苏教舞蹈。他们一见钟情，不久结婚；从国外旅行归来后又离异了。但双方都是深情的。）邓肯主张，学舞蹈要看鸟怎样飞翔，蝴蝶怎样展翅，风怎样摇动树枝，怎样吹皱水纹，主张向大自然学习动作，主张形象。有一次看了邓肯的舞蹈，叶赛宁说：“你是意象主义者！”邓肯问为什么，叶赛宁说：“你舞蹈中最主要的是形象呀！”可以说叶赛宁所追求的意象主义目的是使他的诗歌更富有表现力。但是，和马雅可夫斯基退出未来派一样，叶赛宁也离开了意象派。但是意象主义在叶赛宁的诗歌中却留下了烙印。叶赛宁诗歌中那种鲜明的形象、奇特的想象产生了迸发的艺术魅力。“小土屋老太婆用门坎的牙齿，正咀嚼香味的面包心——寂静”，“如果眼睛也能发芽，像树叶，投向不可测的地方”，“黑暗像蓝色的天鹅，又从树林中浮出”等等，这种活灵活现的描述，这种诗意的奇特的意象，难道不是更多地丰富了人类的美感？

六

过去一段时间人们对政治上的叶赛宁颇有微词，其实不大公允。固然叶赛宁没加入共产党，又在 1925 年 12 月 27 日正当他三十岁的生命旺季自缢结束了生命，生前也写过一些消极的诗，但如果离开当时环境背景，离开诗人的气质和经历，不加以客观分析，匆忙地下结论，难以叫人信服。其实，他在十月革命前就参加了工人运动，进行革命斗争。革命后他写了不少赞颂革命的诗篇，在困难的年月，他也没有背离祖国。他承认自己不是一个新人，但他要求革命。1919 年，叶赛宁写了《天空鼓手》这首诗，并递了入党申请，表示“为了更好地工作”。可当时《真理报》负责编辑米歇里亚柯夫却在《天空鼓手》原稿上批了“胡说八道，不用。”终于杜绝了叶赛宁入党的念头。叶赛宁在长诗《安娜·斯涅庚娜》中写了这样几行：

虽然在那初创的年代，
我没有加入共产党，
但在北方的天空下，

我为苏维埃扛过枪。

是的，叶赛宁在 20 世纪 20 年代前后在政治上和生活中都有不够检点之处，但是如果看到当时苏联，尤其是文化界那种复杂的情况。就不会苛责诗人了。那种教条主义的左倾的气氛，并非是后来突然出现的啊！批评叶赛宁自杀的马雅可夫斯基在叶赛宁死后仅五年也以一粒子弹结束了生命，难道不也能说明一些问题吗？

在叶赛宁自杀后，还有卢那察尔斯基说过这样的话：“叶赛宁希望像一个真正的人那样活，或者干脆不活。”也许有一定道理吧？

对于叶赛宁的诗，你可以喜欢，也可以不喜欢，但你不能打倒它，也不能禁止它，当然也不要无原则地吹捧。世界上一切事物都有两面性，正如一个人身上优缺点同时存在一样。也许消灭了缺点，也就失去了优点。叶赛宁的诗和人存在于他的全部诗篇之中。这是一个历史的存在，客观的存在，诗的存在。我们有什么必要硬把他掰成两半呢？更重要的不是赞成或反对，重要的是我们读者和诗人，能否从他的诗中汲取我们喜欢或者有益的东西，经过消化，吐出我们自己为时代和人民所需要的真“丝”。

对于一个仅活了三十三岁而留下那么多美好抒情篇章的年轻诗人叶赛宁，过高地责难实际是一种欺侮，也是很不得体的。

让我们安静地去听这位美妙的田园诗人去演奏从大自然中流出的爱的旋律吧，因为生活也需要这种歌音，因为我们母亲的大地也需要这样的花朵。

刘湛秋

1980 年 7 月于北京



我的小传

我于1895年9月21日诞生在梁赞省梁赞县柯兹明斯克乡康斯坦丁诺沃村。

从两岁起我就寄养在殷实的外祖父家。外祖父有三个尚未成年的儿子。我和他们一起度过了几乎我的全部童年时代。几个舅舅都是顽皮胡闹和胆大妄为的孩子。我三岁的时候，他们把我放在没有鞍子的马背上，并且立刻让马跑起来。我记得我当时吓傻了，紧紧地抓住马肩胛，以后他们教我游泳。一个舅舅（萨沙舅舅）带我划船，船离岸后，他就把我的衬衣扒掉，像扔一只小狗一样把我扔到水里。我笨拙的惊慌地用两只手在水里乱扑腾。他却在一边尽嚷：“嘿，缺德鬼！你有个屁用？”直到我呛饱了水为止。“缺德鬼”是他表示亲昵的口头禅。以后在我八岁的时候，另一个舅舅常常带我代替猎狗，在湖中游来游去捕捉射伤的野鸭。我很会爬树。我是孩子王，好打架，脸上经常带着抓痕。只有外祖母一个人责怪我淘气，而外祖父有时还亲自怂恿我动拳头，并且常常对外祖母说：“傻瓜，你别在我这儿管他，那样他会长得更结实！”外祖母尽一切可能来爱我，她的温情是无限的。每逢星期六她给我洗澡、剪指甲，并且用灯油使我的头发起波纹，因为光是梳子不能制服我的鬈曲的头发。但就是灯油也帮不了多少忙。我总是拼命地大喊。至今，每当星期六到来时，我总有一种不舒服的感觉。

我的童年就是这样度过的。当我年龄再大一些的时候，他们很想让我当一名乡村教师，因此就送我到教会办的师范学校去读书。从那儿毕业以后，我本该进入莫斯科师范学院的。幸好，未成事实。

我九岁就开始写诗了，不过能自觉地创作，那已是十六七岁了。这个时期我写的诗部分收入诗集《纪念死者的节日》。

十八岁的时候，我把诗分别寄给一些杂志，使我吃惊的是都没有刊登。于是，我到彼得堡去。我在那儿受到热情的接待。我

